数学与统计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细则

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19]6号）、《吉林省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组织实施方案》、《长春工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和吉林省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充分认识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面临的新形势的基础上，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确保复试录取工作程序严谨，操作规范，制定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

一、复试工作的实施原则及指导思想

树立科学的人才选拔理念，坚持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着力加强对考生创新能力和专业素养的考查，注重考生一贯表现，既重视初试成绩，也重视既往学业表现和潜在能力素质。公开透明地完成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加强领导、强化监督，确保复试工作安全、公平公正、确保科学性，使其复试工作平稳顺利。

二、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学校本年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负责具体落实本学院的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

学院按招生专业按复试考生人数组织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复试小组不少于5人，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实施复试工作。

三、复试管理

1.学院根据学校要求对所有复试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强化安全意识、保密意识、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

2.学院科学设计复试流程，做到“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

四、考生所需提交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1份，初试准考证1份；

2.本人近期上半身免冠近照1张，要求五官清晰，具有完全的辨识度；

3.应届本科毕业生需要提供注册信息完整的学生证（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在2020年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出示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扫描件（复印件）；

4.往届毕业生需要提供毕业证书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的扫描件1份；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须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扫描件1份，获得学历、学位时间以认证书上认定的时间为准；

5.同等学历考生、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需要提供符合招生录取规定年限的毕业证书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的扫描件1份；

6.经审查学历（学籍）信息有疑义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否则不予录取；

7.“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需要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扫描件各1份；

8.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请向长春工业大学研招办登记（联系电话：0431-85716566），上交相关证明材料，研招办将对证明材料进行核实；

9.《长春工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2）扫描件1份，考生下载后填写；

10．《长春工业大学2020年申请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基本情况表》（附件3）扫描件1份，考生下载后填写；

11．《长春工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政审表》（附件4）扫描件1份，考生下载后填写盖章；

12．学院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1）大学成绩单扫描件1份。

（2）毕业论文材料1份，要求材料内容有论文题目、主要研究内容、论文中英文摘要和论文关键词，文件用Word或PDF编辑。

（3）科研成果材料：1.发表论文的文章内容扫描件或论文录用通知扫描件；2.竞赛获奖证书扫描件。

（4）学习和工作经历，需用Word编辑学习和工作经历，由高中起。

资格审查未通过或在面试过程中发现身份不符的考生将直接取消复试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以上所述材料需提前3天在学信网远程面试系统中上传，并在入学时须提供原件，以备入学资格核查，对材料不符或弄虚做假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复试平台

学校统一复试平台，选用学信网开发推广的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备用平台为腾讯会议。

六、复试时间、内容和方式

1.学生网络远程调试系统时间：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统计学专业网络远程复试时间：2020年5月18日-5月19日（星期一至星期二）上午9：00开始；

3.数学专业网络远程复试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上午9：00开始；

4.应用统计专业网络远程复试时间：5月19日（星期二）上午11：00开始。

5.综合能力面试

综合能力面试采取口试方式进行，满分100分，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其中外语口语测试时间为3-4分钟。复试试题由学院提前组织命制，建立复试题库，在复试时随机抽取。复试题要以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为主。面试老师当场评分，成绩取平均分。

七、复试具体实施办法

1.复试面试专业课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各专业网络远程考试科目具体如下：

统计学专业：数理统计

数 学专业：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应用统计专业：概率论

2.面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基本素质占20分：考查考生政治态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守法表现、奖惩情况。

外语水平占20分：考查考生外语的听、说、读等能力，一般应包括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主要从语言准确性、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语言的灵活性和适合性等方面考查。

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占30分：考查考生对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掌握的情况，了解本科期间的学习、工作及奖励等情况。

综合能力占30分：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判断考生是否具备硕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

3.总成绩=初试成绩(500分满分)/5\*70%+复试成绩\*30%。

4.同等学力考生参加复试时需加试两门大学本科主干课程，两科加试科目也在面试中体现，每科不少于5分钟。各专业加试科目如下：

统计学：概率论和多元统计分析

数 学：常微分方程和数值分析

应用统计：数理统计和回归分析

5.对于初试成绩合格且按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要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

6.复试中发现考生综合素质不合格的，复试面试小组有权直接提出复试不合格意见，必要时可对考生再次进行复试。

7.复试结束后，学院将复试结果上报学校，批准后在研究生院网页上公布。

八、复试工作要求

1.加强诚信评判和作弊考生查处。学校将诚信考核作为重要环节纳入复试工作，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的考生，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2.学院成立由研究生导师组成的5人复试小组，复试小组名单上报学校研招办审核、备案。复试小组中要有外语水平较高，负责外语口语测试的成员。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要交研究生院招生工作办公室集中统一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3.学院复试过程要进行全程录音录像，不允许任何人干预复试录取结果。

4.学院组织多批次复试，分为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复试试题应掌握同一命题标准，从命题题库中抽取。

九、录取

（一）总成绩排名方式

1.全日制考生和非全日制考生分别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2.一志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别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

（二）录取原则

1.学校将依据考生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2.考生接受待录取通知后，原则上不予解除。

3.复试成绩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4.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学校、所在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年5月6日